

证券代码：839729

证券简称：永顺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9

##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庄学敏先生、独立董事任涛先生、董事陈少阳先生三名成员组成，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庄学敏先生担任。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参加了会议并发表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主要事项	审议结果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2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事宜与公司相关人员及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	审议通过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	审议通过

会议		<p>要》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0、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1、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2、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5 日	<p>1、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审议通过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 （一）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相关事项，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有效

沟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规定，财务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核查与评价。与会计师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持续督促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严格执行制定的审计计划，在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遵循独立性原则发表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

## **（三）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 **（四）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与公司内审部沟通并提出意见或建议，听取内审部的工作汇报，督促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 **（五）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 **四、总体评价**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忠实、勤勉地履行相关职责，发挥了审查、监督的作用，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

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操守认真履职，推动公司内控制度的持续优化和经营效率的进一步提高。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8日